

裘錦秋中學(元朗)
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第二十七號家長通知書

發予中一級學生

敬啟者：

茲有下列近期校務事項通知，敬請垂注：

甲、有關「中一至中六級上學期統一測驗」安排

本學年上學期統一測驗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六)至十月三十日(星期一)舉行，請貴家長督促貴子弟勤加溫習，爭取良好成績。現隨函附上相關級別的「上學期統一測驗時間表」(附件1)、「上學期統一測驗範圍」(附件2)及「考生應考須知」(附件3)，請貴家長詳加注意。

上學期統測期間，各科測驗依照「中一至中六級上學期統一測驗時間表」進行，其餘時間學生不需回校上課。

下午及第二段考節安排

高中學生如需應考下午之考節，必須於下午一時四十五分前回校，否則作遲到論。

中六級應考經濟、文學、地理及企會財的學生，如當天第一節無需應考，須於開考前15分鐘回校，否則作遲到處理。

學生缺席測驗

測驗期間，學生若缺席(包括病假、事假)，不設補測，統測成績作零分計。

颱風及暴雨措施

測驗期間，如有熱帶風暴襲港，或持續大雨、雷暴時，教育局將通過電台最早於六時十五分前向全日制學生公佈停課，該天原定的測驗取消。對於受影響的科目，本校將另行公佈處理方法。餘下的科目，則仍依照時間表進行。

若居住地區出現局部暴風雨，或發生水浸，令學生上學遭遇極大困難，請貴家長因應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容許子女上學，並作出適當安排。

乙、近期事項通知

1. 7/10 (星期六)為中一家長日，屆時由中一級班主任與家長面談。
2. 8/11 (星期三)改為上星期五課節。
3. 9/11 (星期四)為旅行日；10/11 (星期五)為旅行日翌日假期。
4. 18/11 (星期六)舉行「中一至中六家長日暨家長教師會周年大會」，屆時由有關級別的班主任與家長面談，及派發上學期統一測驗成績單。
5. 21/11 (星期二)改為上星期一課節。

對於上述事宜，如有查詢，請致電24450228與校務處職員聯絡。

此致

貴家長



裘錦秋中學(元朗)

校長



謹啟

梅志文

二零二三年十月五日

裘錦秋中學(元朗)
2023-2024 年度 上學期統一測驗時間表

中一級

24-10-2023 (星期二)	25-10-2023 (星期三)	26-10-2023 (星期四)	27-10-2023 (星期五)	30-10-2023 (星期一)
早會(8:00 – 8:10)	早會(8:00 – 8:10)	早會(8:00 – 8:10)	早會(8:00 – 8:10)	早會(8:00 – 8:15)
數學(60 分鐘) (8:10-9:10)	中文閱讀(75 分鐘) (8:10 – 9:25)	英文(60 分鐘) (8:10-9:10)	英文聆聽(40 分鐘) (8:10-8:50)	科學(45 分鐘) (8:15-9:00)
小息(9:15-9:35)	小息(9:30-9:50)	英文寫作(30 分鐘) (9:20-9:50)	小息(8:55-9:15)	測驗備用 (全日)
歷史(50 分鐘) (9:45 – 10:35)	中文寫作(60 分鐘) (10:00-11:00)	小息(9:55-10:15)	中史(45 分鐘) (9:25-10:10)	
放學 回家溫習	放學 回家溫習	地理(45 分鐘) (10:25-11:10)	放學 回家溫習	
		放學 回家溫習		

*英文聆聽在禮堂進行，學生當日 7:45 可以進入禮堂。

裘錦秋中學(元朗)

2023-2024 年度 上學期統測範圍

中一級

中國語文

卷一：閱讀能力(卷長：75 分鐘)	
課本單元	考核重點
單元一	1 運用記敘要素分析內容情節 2 記敘的方法：順敘法、倒敘法 3 歸納主旨 4 掌握作者的思想感情
單元二	1 記敘的方法：插敘法 2 歸納主旨 3 掌握作者的思想感情
讀本	《二弟》《木蘭辭》《羚羊木雕》
語文運用	1 修辭：明喻、反復、擬物 2 文言知識：單音詞
《好讀文言》	考核重點
文言選篇	寓言故事篇：夸父逐日、守株待兔、塞翁失馬、杞人憂天
文化哲言	《好讀文言》頁 31(1、2)、頁 32(1、4、6)、頁 33(1、2)、頁 34(3、5、6)

卷二：寫作能力(卷長：60 分鐘)	
考核文類：記敘文	
考核重點：	
1. 運用適當的記敘方法：順敘法、倒敘法、插敘法 2. 運用詳寫和略寫。	

English Language

Paper 1 Reading Comprehension and Usage (60 minutes)	
Part I Usage (50 marks)	
Section A Vocabulary (Seen) (10 marks)	Refer to the table below
Section B Vocabulary (Unseen) (10 marks)	
Section C Tenses (10 marks) Simple Present and Simple Past Tense	Grammar book Unit 12, 13 + Textbook p.14, 16-18
Section D Articles (10 marks)	Grammar book Unit 5 + Textbook p.42-43
Section E Adverbs of Frequency (10 marks)	Grammar book Unit 11 + Textbook p.15
Part II Reading Comprehension (50 marks) ● Two texts ● Various question types	

Section A Vocabulary

popular	inspires	weekend	shy	opportunities
especially	meetings	tiny	keen	dull
excitement	nervous	debate	organises	offer advice
cope with	practice	hobby	miniature	sporty
assignments	as soon as possible	clumsy	creative	friendly

Section B Vocabulary (Unseen)

lend an ear	normal	helpful	strict	active
sociable	college	extracurricular	especially	problems

Paper 2 Writing (30 minutes)
● 1 One task of 100 words ● 1 Text types: An email to a new student

It is strongly suggested students should study the text type and all the common errors covered in the writing lessons.

Paper 3 Listening and Integrated Skills (40 minutes)

A number of tasks testing students the following skill:

Listening to times and dates

Listening for specific information or main ideas

It is strongly suggested students should practise listening by doing the listening assignments seriously.

其他科目上學期統測範圍

科目	考核範圍
數學	CH.1 基礎計算 CH.2 有向數 CH.3 代數式 形式：選擇題及短 / 長問答 時間： 60 分鐘
中國歷史	課本（一上）頁 1-38 課程範圍 單元一 課題一 第一節 中華民族的起源 第二節 早期國家的形成 課題二 第一節 封建制度的內容和作用 第二節 封建制度與春秋戰國局面的形成 課題三 第一節 春秋戰國時期的兼併戰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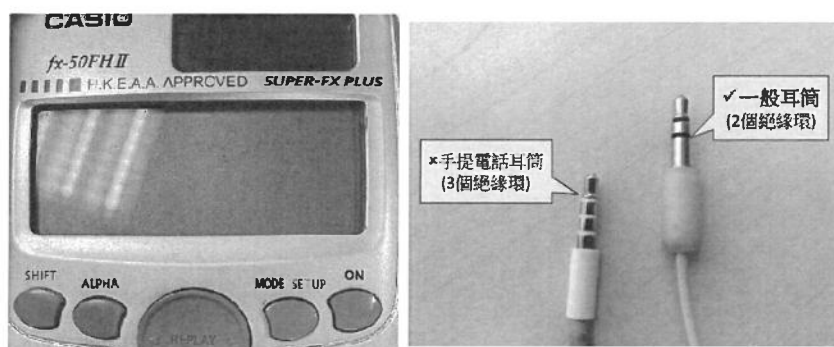
科目	考核範圍
歷史	課題一 P.2-50 -人類的需要:古與今 -石器時代的演進 -古文明的興起 -新月沃土文明 -尼羅河文明
地理	一.地圖閱讀(筆記 P.1 至 17) - 地圖定義 - 地圖種類 - 地圖應有的資料 - 慣用符號 - 格網系統 - 方向 二. 明智地運用城市空間(課本 P.1 至 19) - 單元一： 香港的市區土地利用 - 單元二： 香港的住宅及工業用地
科學	1A 冊 ch.1

裘錦秋中學（元朗）

考生應考須知

1. 考試開始前

- 考生須於 7:58am 前回校。遲到者須到校務處登記，登記完畢方可參與考試，監考老師不會補償考試時間予遲到考生。考生若遲到超過 30 分鐘以上，須前往校務處向試場主任解釋。嚴重遲到者將作缺席處理，不設補考。
- 考生除在禮堂應考的科目需聽從當值老師指示到達試場外，在其餘考試課節須於 8:00am 前或第二/三節開考前最少 10 分鐘抵達課室。考生要聽從監考老師的指示。
- 考生必須攜備以下物品前往試場：
 - (a) 書寫文具（例如：藍色或黑色原子筆、HB 鉛筆及擦膠等）及應考個別科目時須攜帶的物品（例如：量角器、直尺、圓規及三角尺）。
 - (b) 計算機（必須已印上「H.K.E.A.A. APPROVED」或「H.K.E.A. APPROVED」標籤。）
 - (c) （中五級學期考試適用）本校為以紅外線接收系統廣播的試場，考生必須自攜於插頭上備有兩個絕緣環的耳筒，以接駁考評局提供的接收器（插頭直徑：3.5 mm）



2. 在試場內

- 考生必須按試場內指定的座位編號就座。
- 當進入試場後，考生必須保持肅靜，不得談話、打手勢或干擾他人。
- 考生必須將個人物品放入書包內，並將封口合上及放在座椅下。
- 若考生帶備筆盒/袋應試，應將筆盒/袋內的文具取出，放置桌上，然後把筆盒/袋放在座椅下。
- 如考生攜帶手提電話，必須把它關掉（包括響鬧功能）並放在座椅下的當眼處，讓監考老師清楚看見。考生應確保其手提電話不會發出聲響，考生手提電話的鬧鐘或備有響鬧功能的物品如在考試中途發出聲響，或考生被發現未有關掉手提電話，考生的科目成績可能會被扣分。
- 考生如攜帶智能手錶，監考老師可禁止考生使用。
- 開考前，考生須確保桌上或抽屜內、身上或衣服內沒有任何筆記、書籍或任何手提電話/電子器材。

3. 派發試卷

- 考生獲發試卷後，須檢查試卷封面上的考試科目名稱及卷別是否正確。如有疑問，應立即舉手向監考老師查詢。
- 在檢查試卷封面時，不得翻閱試卷，及不得在未獲指示前開始作答/書寫。

4. 考試進行中

- 考生須在答題簿上指定位置作答。寫於邊界以外的答案，將不予評閱。
- 考生在考試期間需前往洗手間，須舉手通知監考老師，並由監考老師先記錄考生姓名、班別、前往洗手間及返回試場的時間。
- 若考生作弊，除取消有關部份或全科的分數外(即給予零分)，校方亦會依據情況，給予缺點、小過或大過的處分。

5. 考試完結

- 當監考老師宣布「停止作答，放下文具」，考生一概不得書寫。若考生未有遵從指示，考試/測驗分數可能被扣減及考生需面對其他懲處。
- 考生不可將試卷帶離試場。
- 考試完畢後，考生須待監考老師批准，方可離開試場。如考試場地仍有其他考生繼續應考，離開的考生更須保持安靜，以免造成騷擾。
- 考生如在上午應考多於一節測驗/考試，中間休息時間不得離開學校。